

彰化縣消防局受理防火教育宣導、逃生演練、自衛消防編組訓練、參訪消防機關申請表

申 請 單 位	申 請 人	聯 絡 電 話

住址	
----	--

參訪（演練）日期	參訪（演練）時間	參訪（演練）人數	參訪分隊/演練地點

主旨：

課程安排：

本局配合事項：

- 一、申請（單位）人應於參訪（演練）活動七日前填註本表，親自或郵寄各鄉鎮消防分隊，以便聯繫相關作業。
- 二、各級機關、團體、學校等欲辦理大型宣導活動、消防演練應於二個星期前填註本表，並函文本局災害預防科辦理。
- 三、彰化縣消防局（災害預防科）：
 連絡地址：彰化市南興里中央路一號，電話：04-7512119-302，
 FAX：04-7617024。